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1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于2023年6月21日在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308号C栋厂房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尹高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总股本73,886,62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由14.41元/股调整为13.91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董事申觉中、左文广、游向阳、吴维萍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因此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根据公司《激励计划》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作废本次激励计划的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98.52 万股。其中：

1、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 20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符合激励及归属条件，其已获授尚未归属的 20.2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

2、剩余 227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尚未归属 58.32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因第一个归属期未达到归属条件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

3、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 20 万股在有效期内将不授予，自动作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董事申觉中、左文广、游向阳、吴维萍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因此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预留股票及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1日